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111 年補助民間團體推動青少年生涯探索試辦計畫

提案單位線上提案操作手册

歡迎貴單位參加 111 年補助民間團體推動青少年生涯探索試辦計畫,以下 為於「補助民間團體青少年生探索試辦計畫提案平台」(下稱提案平台)線上提 案操作流程,敬請參考。若有任何操作問題,請與承辦單位聯繫確認,謝謝!

- 承辦單位:國際暨南國際大學
- 承辦人員:廖紫茵
- 電子郵件: imuna0723@ncnu.edu.tw
- 電話:049-2910960#3732

一、提案單位註冊(如已註冊過請跳至第二、)

- (一)請連上提案平台,網址為 https://icarey.yda.gov.tw/activity。
- (二)如未申請過提案平台內的提案單位帳號,請點選右下方「註冊帳號」,並 進行下一步。

٩	≡		8
		教育部青年發展署	
		補助民間團體推動青少年生涯探索試辦計畫提案平台	
		登入	
		帳號	
		密碼	
		3429	
		驗證碼	
		送出 忘記密碼 / 註冊帳號	

(三)填寫帳號資料:

- 1. 請特別注意,於此輸入的<u>帳號與密碼</u>,即為日後登入提案平台的帳密, 請牢記!
- 2. 密碼需設定 8 碼以上,並含有大寫英文、小寫英文及數字 3 者。

註冊	
帳號*	
帳號	
密碼*	
密碼需包含英文字母大寫、英文字母小寫與 數字並長度大於8	
密碼	
再次輸入密碼*	
密碼需包含英文字母大寫、英文字母小寫與 數字並長度大於8	
密碼	
姓名*	
單位名稱(所屬單位全銜)*	
聯絡電話(辦公室)*	
電話號碼需九碼以上,不得輸入「數字」、 「#」以外之字母及符號	
聯絡電話(行動電話)	
電話號碼需九碼以上,不得輸入「數字」、 「#」以外之字母及符號	
電子郵件*	
請塡寫完整的電郵地址(例如: hello@example.com)	
送出	

(四)驗證 E-mail:

1. 註冊成功後,請您至第(三)所輸入的 E-mail 收取系統發出的驗證信。

yda.unlla.org 顯示	≫ Ⅲ 閱讀清:
。 您已成功註冊,請確認信箱是否收到完成註冊之信件	3
確定	
教育部青年發	使展署
註冊	
帳號*	
帳號	

 於您所留的 E-mail 收取此封驗證信,並於信內點擊網址,即完成徵才 單位註冊的所有程序。
※如未於 E-mail 看到驗證信,請至垃圾信件匣或促銷/廣告內容搜尋。

【教育部育年發展者】 註冊帳號確認通知 🍃 🛯 💆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<localairmap@gmail.com> 寄給 我 ▼</localairmap@gmail.com>
您好:
您的帳號為:
姓名為:
請點選下方網址以完成帳號之註冊
https://yda.unlla.org/activity/verify_account/
祝 平安快樂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2021-11-11
(本信為系統自動寄發,回信請mail <u>至s106103032@mail1.ncnu.edu.tw</u> 。)

【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】註冊帳號確認通知 ⋗ 👳 🖛

(五)忘記密碼:

 如忘記密碼,可點選右下方「忘記密碼」,系統將寄發重設密碼信至您 於第(三)所輸入的 E-mail。

() ≡		yda.unlla.org 顯示 忘記密碼 一、系統將會寄一封重設密碼信件至您帳號的信稿。 二、點擊信件中的連結以重設密碼。 三、登入後講再重新設定屬於自己的密碼。	0
	補助民間團	確定 酸消 D ユニ J ニ ノー ノー レー ノー ユニ J ー トー マック	"非計畫提案平台
		登入 帳號 密碼 酸證碼 酸證碼	

二、提案程序

(一) 登入:

1. 至提案平台以您申請的帳號、密碼登入,即可開始進行提案。
(二) 上傳提案檔案:

檢附提案計畫書、立案證書(或法人登記證書)及組織章程等證明文件,上傳完畢後,請先點選「暫存」。

٨	≡		8
	首頁 > 上	··傳檔案 1 2 上傳檔案 3	<u>-傳注意!</u> .檔案大小限制:448MB .可上傳檔案類型:jpg、png、pdf .點選暫存鍵
<u> </u>		送出後將無法上傳其他檔案或異動已上傳檔案,請 上傳的檔案格式僅限 jpg、png、pdf 檔,大小剛	確認無誤再送出! ¹ ¹ ¹ ¹ ¹
	項目	要項	目前檔案
	檔案1	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	提案計畫書.pdf
	檔案2	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	立案證書與組織章程.pdf
	檔案3	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	
		暫存	
		送出	

2. 所有文件均上傳完畢後,請點選每個檔案確認皆能下載,且檔案內容 無誤再送出提案!如不能下載請重新選擇與上傳檔案。請留意,送出 後將無法上傳其他檔案或異動已上傳檔案,請確認無誤再送出!

3. 送出後將提供一組提案編號,請將提案編號註記於函文內容。



【小叮嚀】

- 1. 需發函至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始完成提案,時間以收文時間為準。
- 2. 完成提案後,即無法更改資料。
- 3. 提案時間自 110 年 11 月 22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10 日止,請務必於期限內完成提案。